



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2022 年第四季度关联交易分类合并信息披露公告
(2023-4)

根据中国银保监会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银保监会〔2022〕1 号令），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季度需进行分类合并披露的关联交易如下（单位：亿元）：

一、分类合并关联交易情况

序号	类型	交易对象	交易内容	交易金额	分类合计
1	资金运用	太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认购南京太保二期大健康产业基金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份额	1.1050	1.6810
2		上海国方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认购长三角协同引领（上海）私募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份额	0.5760	
3	利益转移	上海太保蓝公益基金会	太保蓝公益基金会捐赠	0.1000	0.1000
4	服务	太保科技有限公司	提供 IT 服务	1.2284	5.5661
5		太保科技有限公司	子公司租赁集团办公场所	0.1315	

6		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子公司租赁集团办公场所	0.6192	
7		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子公司租赁集团办公场所	0.0934	
8		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集团向子公司提供共享服务	1.3063	
9		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集团向子公司提供共享服务	1.2128	
10		太保科技有限公司	集团向子公司提供共享服务	0.2099	
11		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集团向子公司提供共享服务	0.0788	
12		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集团向子公司提供共享服务	0.0620	
13		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委托关联方提供资产管理服务	0.6238	

注：1、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银保监会〔2022〕1号令）规定，与关联自然人单笔交易额在50万元以下或与关联法人单笔交易额在500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豁免披露；对本季度发生金额低于500万元，但该交易合同累计交易金额超过500万元的，予以披露；2、交易金额均为四舍五入保留四位小数点；3、上表第7-13项交易金额为本年度累计至四季度末的数据。

二、监管比例执行情况

本公司2022年第四季度与关联方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比例均符合监管要求，未发生超过监管比例规定的情况。



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1月30日